

切 結 書

本人_____准考證號_____參加長榮大學 108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考試，經榜示錄取為_____碩士班_____組（正/備）取第_____名，本人因_____（請填寫未能繳交學歷證件之原因，ex:應屆畢業、遺失、尚有用途...等），無法於報到時繳交_____，切結於民國 **108 年 8 月 1 日**前親自持（或限時掛號郵寄）畢業證書正本至長榮大學入學服務處，若未如期繳交，切結自願放棄錄取資格，恐後無憑，立書存證。

此致

長榮大學 108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

立 書 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 址：

電 話：
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